



《新生儿特别定额补贴》

发放目的在于减轻新生儿家庭的经济负担，
以应对新冠病毒感染扩大所造成的危机状态。

1 【发放对象】

自2020年4月28日至12月31日期间出生、且从出生至申请日一直作为西宫市民登记在册的新生儿居民

※从市外迁入申办居民登记的新生儿除外。

2 【领取资格(申请人)】

发放对象的新生儿所属家庭的户主

3 【发放金额】

向每名新生儿发放5万日元 ※双胞胎 10万日元

4 【申请方法】

由市政府先向户主邮寄通知书及申请书。请把申请书装入回信用信封寄回。

5 【申请书的寄出日期】

自2020年9月10日(周四)起依次寄出。

※本次申请书邮寄对象为8月31日前办理出生登记的新生儿家庭。此后将向发放对象的家庭依次寄出。

※出生登记办理后，若一个月内未收到申请书，烦请联系西宫市新生儿特别定额补贴呼叫中心

6 【发放方法】

汇入申请人(户主)所指定的金融机构账户

7 【发放的开始日期】

2020年9月29日(周二)

8【申请流程】

1. 收到信封（9月10日以后依次寄出）



2. 请在申请书上填写所需信息，将所需文件贴在背面。



3. 请把申请书装入回信用信封，投进邮筒。（申请期限截止至2021年2月26日，以邮戳为准）



9【申请期限】

2021年2月26日（周五）截至 ※以邮戳为准

10【注意事项】

关于家暴避难人员的手续

因遭遇配偶或其它亲属的暴力而在西宫市避难的人员，由于特殊情况，未能办理居民票变更手续，只需提前向市政府申诉，即可与配偶或其它亲属分开申请，作为另一家庭户单独申请领取“新生儿特别定额补贴”。

详情

[请点击此处确认。（PDF：290KB）](#)

申诉书

[因遭遇配偶或其他亲属暴力而避难的申诉书（PDF：216KB）](#)

咨询处 【西宫市 DV（家暴）咨询室】 电话号码 0798-23-6011

咨询时间：上午9点至下午5点半（周六、周日、节假日除外）

请对特殊诈骗提高警惕！（请对关于补贴的可疑电话提高警惕）

市政府不会要求您支付新生儿特别定额补贴的汇款手续费、也不会要求您去 ATM 机处理相关手续。

如您接到关于补贴等的可疑电话，请向下列警方热线咨询。

【西宫警察署】 电话号码 0798-33-0110

【甲子园警察署】 电话号码 0798-41-0110

其它咨询途径

【西宫市消费生活中心咨询专用电话】

电话号码 0798-64-0999、咨询时间：上午 9 点至 12 点、下午 1 点至 4 点 45 分（周日和节假日除外）

咨询处 西宫市新生儿特别定额补贴呼叫中心

电话号码 0570-032438 (NaviDial 收费号码)

接听时间 上午 9 点至下午 5 点半（周六、周日、节假日除外）

常见问题 [请点击此处确认。](#) (PDF : 231KB)

11 【申请书的填写方法】

1. 希望汇款至特别定额补贴的收款账户

【对象】西宫市特别定额补贴汇款账户为户主

【申请方法（如下步骤 1 至 3）】

1. 在申请书中“盖章或签名”的方框内盖章或签名
2. 在申请书中“指定汇款至特别定额补贴的收款账户”的方框内打勾
3. 将本人身份证件（※1）的复印件贴在申请书的背面

2. 希望汇款至其它账户

【对象（应符合下列三个条件之一）】

1. 西宫市特别定额补贴汇款账户为非户主
2. 希望使用和西宫市特别定额补贴不同账户者
3. 尚未领取西宫市特别定额补贴者

【申请方法（如下步骤 1 至 3）】

- 1.在申请书中“盖章或签字”的方框内盖章或签名
- 2.在申请书中“指定另一账户”的方框内打勾
- 3.将本人身份证件（※1）和能够确认汇款账户的文件（※2）的复印件贴在申请书背面

※若您指定非户主账户，请确认【代理代为申请、领取】栏目。

（※1）本人身份证件

- 驾照
- 居民基本台账卡（附面部照片）
- 护照
- 驾驶经历证明书（2012年4月1日以后开出的）
- 残疾人手册
- 疗育手册
- 精神病人保健福利手册
- 在留卡
- 特别永住者证明书
- 健康保险证、护理保险证、后期高龄者医疗保险证
- 国民年金手册
- 儿童抚养补贴证书
- 特别儿童补贴证书
- 生活保护领取证
- 个人编号卡（个人编号通知卡除外）

※其它官方机构发行的职员证等

※本人身份证件必须在有效期满前

（※2）能够确认汇款账户的文件

存折、银行卡等

【需要具备下列内容】

- 1.金融机构名称
- 2.支行名称（支行编号）
- 3.账户号码
- 4.开户人的片假名姓名

※一般，凭存折第 1 页的双联页面可确认上述内容，但在少数场合，如有未印出普通或活期账户号码的情况，请将存折正面的复印件一并粘贴。

※因使用网上银行而未持有存折者

请打印电子存折（或银行卡的复印件）后粘贴。

12【代理人代为申请、领取】

委托代理人申请时，请填写申请书背面下方的[代理人代为申请、领取]栏，并粘贴下列文件的复印件。

【代理人代为申请领取时所需要的文件】（需要下列 3 种文件）

- 1.户主本人身份证件复印件
- 2.代理人本人身份证件复印件
- 3.能证明户主或代理人收款账户的文件复印件